

WO ZHIDAO SHENME



我知道什么？

混合经济

[法] 让-多米尼克·拉费雅 克·勒卡荣 著

商务印书馆

94601

F014.1

14

DH31/10

我知道什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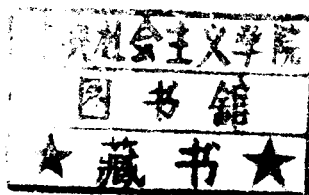
混 合 经 济

[法] 让-多米尼克·拉费 著
雅克·勒卡荣

宇 泉 译



200173640



商 务 印 书 馆

1995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混合经济/(法)拉费,勒卡荣著;宇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5

(《我知道什么?》丛书)

ISBN 7-100-01968-0

I. 混… II. ①拉…②勒…③宇… III. 混合经济-概论 IV. F01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5)第 11441 号

我知道什么?

混 合 经 济

[法] 让·多米尼克·拉费 著
雅克·勒卡荣 著
宇 泉 译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 京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

ISBN 7-100-01968-0/F·225

1995 年 12 月第 1 版

开本 787×960 1/32

1995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字数 69 千

印数 5 000 册

印张 4½

定价: 7.50 元

QUE SAIS-JE?

Jean-Dominique Lafay

Jacques Lecaillon

L'ECONOMIE MIXTE

1^{re} édition

Presses Universitaires de France

Paris, 1992

根据法国大学出版社 1992 年第 1 版译出

本书出版得到法国外交部的资助

《我知道什么?》丛书 出版说明

世界闻名的《我知道什么?》丛书,是法国大学出版社 1941 年开始编纂出版的一套普及性百科知识丛书。半个多世纪以来,随着科学知识的不断发展,该丛书选题不断扩大,内容不断更新,已涉及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各个领域及人类生活的各个方面。由于丛书作者都是有关方面的著名专家、学者,故每本书都写得深入浅出,融知识性和趣味性于一体。至今,这套丛书已印行 3000 余种,在世界上产生很大影响,被译成 40 多种文字出版。

“我知道什么?”原是 16 世纪法国哲人蒙田的一句话,它既说明了知识的永无止境,也反映了文艺复兴时期那一代人渴求知识的愿望。1941 年,法兰西民族正处于危急时期。法国大学出版社以蒙田这句话为丛书名称出版这套书,除了满足当时在战争造成的特殊形势下大学教学与学生读书的需要外,无疑具有普及知识,激发人们的读书热情,振兴法兰西

民族的意义。今天,我国正处在向现代化迈进的新时期,全国人民正在为把我国建设成繁荣富强的社会主义国家而努力奋斗,我们相信,有选择地陆续翻译出版这套丛书,对于我们来说也会起它应有的作用。

这套丛书的翻译出版得到法国大学出版社和法国驻华使馆的帮助,我们对此表示真诚的谢意。由于原作为数众多,且时间仓促,所选所译均难免不妥之处,个别著作持论偏颇,尚希读者亮察。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95年5月

目 录

引言.....	1
一、作为统计现实的混合经济	2
二、作为历史妥协的混合经济	3
三、作为社会计划的混合经济	5
 第一章 国家调节市场.....	7
一、剩余和最佳状态	8
二、稳定政策	12
三、资源分配政策	16
 第二章 国家与市场改造	29
一、再分配政策	30
二、国家监督市场	35
三、作为最高组织形式的国家	37
四、混合经济组织的两种逻辑	40

第三章 国家的缺陷	47
一、国家决策的形成	48
二、国家决策的执行	58
第四章 市场的监督和管理	66
一、实行管理的条件	67
二、经济管理与经济效率	71
三、管理、社会公平和政治支持	76
第五章 国有企业	84
一、国有企业的发展	85
二、国家占有的经济依据	90
三、国家占有的政治依据	98
第六章 国家与经济领域投资	106
一、财政干预的手段和形式	106
二、国有部门的投资及其影响	109
三、国家投资与经济增长	114
结束语	120
注释	124

引 言

在政治—传媒辩论中，经常提到了“混合经济^{〔1〕}”，或赞扬其良好效果，或揭露其缺陷。但是，由于对这一概念的内容本身缺乏准确的说明，争论往往超过了应有的激烈程度，也不如应有的那样合情合理。因此，本书的第一个目的，就是不致于为现实的分歧加上由单纯语言误会引起的分歧出一份力。

混合经济作为“纯社会主义和纯资本主义混合的形式”^{〔2〕}，在很大程度上看来是理论上针对计划经济中极端干涉主义明显失败和自由思潮鼓吹国家退却、鼓吹私有化和鼓吹解除管制而提出的具有双重意义的预防措施。从政治角度看，这个概念有一个不容置疑的好处，即传播许多有积极意义的老想法。它是与一种温和适中、综合几种极端制度的思想结合在一起的；对这种思想，当然只取其最正确的部分。它的依据是合作的逻辑、共同劳动的逻辑；按照这种逻辑，每一方——国家和私营部门——当然要发挥自己最大的能力。但是，不把优势结合起来，实际上

不就可能造成积重难返的局面吗？难道在比较严格地分析公私合作的合理依据之前就满足于把宝押在这种合作上吗？难道既不确切说明公私“混合”的形式，又不确切说明两者比例，就议论不休吗？本书的第二个目的，就是向读者提供一些可以用来回答上述问题的材料，使读者能够更好地了解混合经济制度的特点和运作方式。

一、作为统计现实的混合经济

混合经济长期来是作为微观经济狭义解释的词。过去，它指的是特定的一类企业，其中国有部门和私营部门合作已经制度化，目的是在保持“私人利益”必须服从“公共利益”的同时，使认为“公共利益”至高无上的精神与想象中的“私人利益”的功效起协调作用。从法国的法规看，这类企业的法律文件上曾使用“混合经济公司”，在全国性、大区性或地方性企业中都曾广泛应用。但是，混合经济的概念很快就超出了这种纯微观经济的范围，因为两个部门的权益已经在许多方面以种种形式交织在一起。在大多数发达国家，整个国民经济都变成了混合经济，以至看来已经成为一种特定的社会组织制度。比如，英国经济学家将“所有非共产主义社会的经济”^[3]列入混合

经济类时所采用的，就是这种总体概念。

在这种情况下，混合经济的最佳实用定义可能就是统计学上的定义。混合经济首先就是这样一种经济，它的数字表明，国家在经济上的作用，不论如何具体发挥，对市场来说都是很大的。例如，任何一种混合经济都包括国有部门和私营部门，而且一般说来，前者不仅包括非商业的行政部门，还包括以国有企业或国家大量参与为形式的重要经济部门。从职工人数和生产角度看，私营部门仍居多数地位，但如以欧洲各国经济为参考，国有部门约雇用 30% 的劳动力（其中 $\frac{2}{3}$ 以上在行政单位， $\frac{1}{4}$ 以上在国有企业），并提供 $\frac{1}{4}$ 至 $\frac{1}{3}$ 的附加值。公共开支可能超过国内生产总值的 40—50%。此外，实行混合经济的各国政府一般都要加强监督和管理，而上述数字却不能正确地加以反映，因为这类工作既不需要庞大的预算，也不需要大量公务人员。这种管理工作往往使私人市场（商品市场和生产要素市场）失衡，日益不符合完全竞争⁽⁴⁾的传统定义。

二、作为历史妥协的混合经济

混合经济在统计学上的定义之所以有效，在于它不是事先构想的制度，而是工业社会发展和资本

主义制度变化的历史产物。主要是指对由于不受控制的“纯资本主义”而定期发生的缺陷所作出的适时反应,而不是协调计划的结果。人们曾经根据不同情况,希望解决经济不稳定、严重通货膨胀或严重失业持续存在、倾向垄断和限制竞争等问题,因为对活动监督不够会引起“外部效应⁽⁵⁾”,引起公共商品与劳务⁽⁶⁾供应不足,引起人们所认为的收入分配太不公平,等等。

混合经济长期来被视为市场经济必然实现全面社会化之前的过渡阶段。正如约瑟夫·熊彼特在其名著《资本主义、社会主义与民主》⁽⁷⁾中所说的,或为之高兴,或加以指责,或干脆听之任之。但是,共产主义国家的困难使这种前景发生了明显的变化,也使人们进一步意识到“纯社会主义”的缺陷,并有助于阻止向有步骤地进行干预的方向发展。集中指挥经济比垄断资本主义有过之而无不及,已经逐渐成为没有效率、极端官僚主义的死板、革新能力低下和维持收入分配很不公平的同义语;从 80 年代末起,还成为普遍贫困化的同义语,在个人自由方面付出的政治代价就不用说了。混合经济非但没有因此受到责难,反而从中得到了额外的论据。它已经从过渡性的制度变成本身就合乎人们想望的制度,其力量在于摒除了各种纯制度的缺陷。

三、作为社会计划的混合经济

混合经济是作为一种温和适中、谋求平衡的解决方法出现的，但作为理论上的经济制度，对它却不容易下定义。它所希望的妥协必然是多变的。而且，在公私之间的最佳比例随时间和空间变化而变化的情况下，理论上对这一问题的看法相继发生变化甚至采用不同方式，是不足为奇的。

由于 70 年代出现了经济危机，所有的国家都不得不大幅度增加开支，特别是增加转移方面的开支。例如，国有部门所占的比重大幅度上升（在法国超过了总产值的 45%，在瑞典甚至超过了 50%）；因此，按照前面规定的统计标准，欧洲各国的经济基本上都变成了“混合”经济，尽管税收和准税收明显增加，但政府赤字也在增加（在比利时、意大利等国已接近或达到总产值的 15%）。在这种非常棘手的财政情况下，各国政府有时比人们想象的学得更多更快，它们完全改变了进行干预的习惯。在某种意义上说，80 年代是想同某种类型的“混合经济”实行决裂的 10 年；这种愿望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经济加速增长时期（“光荣的三十年”）形成的。但是，另一方面，从 1984 年起，混合经济又由于法国社会党人而再度

盛行。法兰西共和国总统^[8]本人在第一个总统任期结束时，在 1988 年 4 月《告法国人书》中对这种类型的经济制度表示了祝愿。

整个事情的经过仿佛是“混合经济”已经从统计现实变为社会计划。确切地说，这种计划的基本思想有以下三点：

——国家在其调节市场的传统职能中积极存在的愿望；

——实行广泛的收入和财富再分配；

——私营部门和国家之间建立密切的合作，国家根据需要，或作为单纯的合作者或作为开明的监督者进行干预。

本书前两章介绍从理论上可以提出来为作为社会制度的混合经济进行辩护的各种论据（第一章：国家与市场调节；第二章：国家与市场改造）。但是，像混合经济的支持者那样主张扩大国家权限，前提必须是这样的国家确实符合寄于它的远大期望。不过，在公共选择论的名义下，存在一系列论据，说明国家行动与市场一样，也会经常出现效率严重低下的情况。关于“国家缺陷”的这类分析，在第三章中都有介绍。随后的几章利用前面分析过的理论手段，论述混合经济在三大领域的运作情况：管理（第四章）、国有企业（第五章）、经济投资（第六章）。

第一章 国家调节市场

从历史上看,国家干预除“君主的善意”外,没有其他理由。唯一的技术问题就是设法找到如何通过税收、借款、发挥国有资产的作用,或采用更简单的办法,即使用武力夺取邻国资源,来尽可能多地为有关开支提供资金的方法。

在整个 19 世纪,欧洲各国预算增加和议会监督范围扩大,使为公共开支和国家税收提供确切理由的需要变得更加迫切。用于分析这种理由的特殊工具,就是艾尔弗雷德·马歇尔(1842—1924 年)和阿瑟·塞西尔·庇古(1877—1924 年)两人姓名与之有关的福利经济学。

基本理论思想是,在某些情况下,市场发出不正确的信号。因此,集体的流动资金在自由行动和分散作出决定的个人手中不会得到最好的利用。国家用同等数额的资金可以取得一致认为较好的结果。

在这一点上,混合经济的正确性由于必须有一个纠正市场缺陷的国家而得到了证明。

即使只限于最简单的情况,没有起码的理论工具,也还是不可能提出有关福利理论的论据的。因此,本章在假定利用剩余和帕累托最佳状态⁽⁹⁾进行分析的条件已经具备的情况下,对这两个概念进行一次简短的回顾。

在这样的基础上,再进一步说明,国家用两大办法改变市场运作情况,就可以扩大集体福利:一是在没有实现平衡的市场上恢复平衡(稳定政策),一是改变资源的分配⁽¹⁰⁾,也就是说,在市场平衡没有达到最佳状态的情况下,改变生产性选择和交换的方式(资源分配政策)。

一、剩余和最佳状态

现在看一看消费者需要生产者提供的任何一种商品的市场。按规定,需求曲线 DD' 用来计量这些消费者愿意为每多购一单位商品支付的最高价格。

在图 1 的 A 点上,消费者愿意支付的最高价格为 OP 。如果曲线 DD' 逐渐下降,价格实际上为 OP ,那么消费者的需求就会等于数量 OB 。他们会拒绝购买超过 OB 的那部分商品,因为他们不愿意为这些商品支付至少与价格 OP 相同的价格。

可以提供一种简单的货币尺度,用以衡量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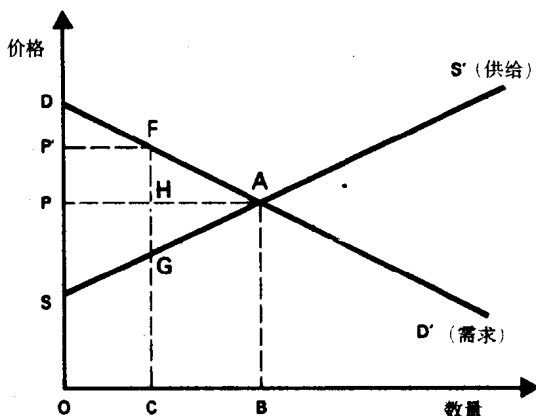


图1 需求与消费者剩余和生产者剩余

交换数量为 OB 的商品取得效用增大的结果：那就是消费者愿意为这一数量支付的总额（图1的梯形 $DOBA$ ）与消费者实际支付的总额（ $OP \times OB$ ，即矩形 $OPAB$ ）之差额。这个差额（三角形 DPA ）就是消费者剩余或收益。它相当于为使消费者放弃在市场上购买数量 OB 的商品而必须给予他们的最低金额。^{〔1〕}

剩余的概念也适用于生产者。在图1中，供给曲线（ SS' ）与生产者考虑生产成本后同意据以提供最后一批有关商品的价格是一致的。如果曲线 SS' 的坡度不是负数，生产者就准备以低于或至多等于 OP 的价格提供以前提供过的各批商品。按照这种价格 OP ，衡量生产者剩余或收益的尺度，就是由此